**询价邀请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院外部供应项目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现对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务进行询价采购，邀请贵公司参与，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报价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询价人 | 名称：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大安中路65号  联系人：张铁  电话：18808052378 |
| 2 | 项目名称 | 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务 |
| 3 | 建设地点 | 资阳 |
| 4 | 资金来源 | 询价人自筹 |
| 5 | 询价范围 | 本次采购范围包括机械岩芯钻探、原位测试等劳务工作，预计钻探总进尺约145米。实施过程中，询价人有可能根据实施情况调整工程量，工程结束后以实际验收合格的工作内容工作量为准。 |
| 6 | 计划工期 | 工期自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次日起算20日历天。 |
| 7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要求和本询价文件内（含附件条款）的技术质量要求。 |
| 8 | 报价人资格要求 | 报价人：应为进入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外部采购合格供应商目录单位。 |
| 资质条件:独立法人，应具有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或劳务类（工程钻探）资质（报价文件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
| 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在本项目中报价，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①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②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控股关系，指其出资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 9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0 | 询价文件领取起止日期及领取方法 | 领取日期：2019年7月5日  领取方法：在我院官网自行下载询价文件。 |
| 11 | 报价截止时间 | 2019年7月10日9时00分 |
| 12 | 限价 | 钻探最高限价为综合单价350元/m，超出最高限价报价无效。水域钻探单价不包含船租费。报价单位精确到元。 |
| 13 | 报价有效期 |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30天 |
| 14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报价函需加盖公章 |
| 15 | 递交报价文件地点 | 四川省青羊区大安中路65号一号楼三楼工程勘察分院 |
| 16 | 比价时间和地点 | 比价时间：同被询价截止时间  比价地点：四川省青羊区大安中路65号一号楼三楼工程勘察分院办公室4 |
| 17 | 中标单位的确定 | 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确定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 18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基本账户）  履约担保的金额：不低于预计合同总价的5% |

**二、报价人须知**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2项。

2.建设地点: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3项。

（二）资金来源：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4项。

（三）询价范围、计划工期及工程质量、安全文明要求：

1.询价内容：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5项。

2.计划工期：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6项。

3.工程质量、安全、文明要求

①工程质量要求：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7项及附件一合同格式中所涉及的技术要求。

②安全、文明要求：满足现场钻探施工的要求。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8项。

（四）费用承担：报价人准备和参加报价活动的费用自理。

（五）询价文件领取起止日期及领取方法：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0项。

（六）报价人注意事项

1.被询价的供应商应根据本文件的规定、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供应商自身的管理水平和实力、施工组织设计等报出自己的价格。

2.本工程询价方不供应任何材料。

3.报价中应包括设备、材料、人工、安全文明施工、进出场、修路、搬家、平场、青苗赔偿、孔内原位测试、管理、利润、税金等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

4报价中不含水域作业涉及的船租费，船租费由询价人承担。

5承包方式：按钻探综合单价进行承包,最终以验收合格的实际工作量进行完工结算。

（七）供应商报价函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至规定地点。报价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见**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1项、第16项。

（八）供应商报价函须加盖单位公章,须附营业执照和资质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鲜章。

**三、报价函无效的情形**

1.未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报价函；

2.不满足报价人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报价无效；

3.未在规定时间递交至规定地点的报价函.

**四、评定方法**

1.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确定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若被中标的供应商放弃中标，则该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年度合格供应商库，并对该项目重新进行询价采购。

**五、履约担保**

1.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按照报价须知前附表第18项规定的担保形式向询价人提交履约担保。

2.本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为不低于预计合同总价的5%，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后无息返还至中标人的基本银行账户。

**六、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和询价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询价文件和中标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该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年度合格供应商库。

**七、合同格式**

合同格式见附件一。

**八、其他**

附件一：合同格式

附件二：（报价函格式）：询价采购商报价函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5日

**合同格式**

甲方（询价人，下同）：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被询价人，下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http://baike.so.com/doc/2582763.html)》、《[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http://baike.so.com/doc/2341421.html)》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http://baike.so.com/doc/6757751.html)钻探劳务作业合作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劳务采购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1. **工程名称**

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务

**二、 工程地点**

资阳市。

**三、 采购范围及提供采购劳务内容**

整个勘察项目的机械岩芯钻探及相关原位测试等劳务工作。

**四、工作期限**

工期自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次日起算20日历天。由非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完成，工期可酌情处理。

**五、成果要求及交付方式**

成果为验收合格的岩芯，以签署完整的原始钻探班报表的形式提供给项目负责人。

**六、 产品质量和验收标准**

满足《公路工程地质勘察规范》JTG C20-2011勘察规范且逐孔验收，产品质量合格率要求100%，质量不合格必须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 工程承包方式及取费标准**

按综合单价形式承包。单价不作调整，以验收合格的实际工作量结算。单价中包括工程施工的水电、人工、设备、材料、进出场、修道平场、孔内原位测试、青苗树木赔偿和场内搬迁等辅助工作和设施全部由乙方负责。单价中不包括水域作业的船租费。

**钻探单价如下：**

**钻探综合单价 元/m。**

**预计钻探工作量如下：**

**预计钻探总进尺约145米。**

**预计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万元（大写： 元整），最终合同价款为验收合格的实际工作量乘以单价。**

**八、工程价款的拨付及**[**结算方式**](http://baike.so.com/doc/5356027.html)

8.1钻探完成且办理完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80%，剩余款项将在甲方勘察设计主合同全部到款后3个月内进行支付。

8.2甲方按双方认定的单孔《钻孔验收单》以及项目完结后认定的《工程钻探实际工作量核定表》和《工程钻探施工承包价款完工结算表》进行结算。乙方所完成的工程量，应经甲方组织验收核准签字。

8.3乙方按甲方管理要求，及时办理支付申请，甲方审核完成后通知乙方开具有效增值税专票，结算款由甲方通过银行转入乙方银行基本账户。

8.4除因不可抗力原因或发生重大方案性设计变更造成费用增加外，单价一律按中标价，不作调整。

8.5乙方中途无故撤场，将不支付除已支付进度款外的任何费用且没收履约保证金。

**九、 履约保证金**

本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为元（大写：元整），乙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后无息返还。

**十、安全生产及安全事故处理**

10.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及住建部、交通运输部及各级地方政府部门颁发的有关规定。

10.2 乙方的防护措施及使用的各类工具，由乙方自行组织安全检查工作，并对其安全性负责，并做好记录存查。

10.3 乙方劳务人员发生伤亡事故时，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甲方应尽力配合施救，同时保护好现场，以便有关部门进行勘查、鉴定。

**十一、项目经理**

11. 1 甲方委派的履行本合同的项目负责人为。

  11. 2 乙方委派的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

**十二、双方责任及义务**

12.1 甲方责任及义务

（1）负责测量放孔、下达钻孔任务书、技术交底、钻孔验收、岩芯鉴定等工程勘察技术及管理工作。

（2）组织有关人员对乙方进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教育，做好日常监管工作。

（3）负责生产与施工的管理、协调、技术指导、安全管理等工作。

（4）负责钻探用船的租赁费用。

（5）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2.2 乙方责任及义务

（1）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办理好进场前的规范用工手续。

（2）按甲方的各项交底要求，严格按有关操作规程，精心组织钻探施工。

（3）负责在工程施工整个过程中的人身、财产安全，并承担一切费用。

（4）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社会治安、消防、计划生育、食品卫生、交通安全等方面的教育，乙方人员必须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消防保卫、场容卫生等规章制度有关规定。

（5）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护法》、《劳动者权益保护法》、《工伤保险条例》等相关要求给乙方施工人员购买社会保险或商业保险等，乙方对施工人员发生的民事及刑事责任负责；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劳务作业人员工资。

（6）乙方须按国家保密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在本单位内规范使用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严禁复制或在互联网上传输。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中部分内容可能为国家规定的涉密资料，乙方及个人不得利用职权、工作之便或采用其他手段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擅自披露、传输或转让使用本成果资料。

（7）甲方已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QES三标体系认证。乙方在工作职责内，注意遵守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8）工程施工的进出场、水电、人工、设备、材料、修道平场、孔内原位测试、青苗树木赔偿和场内搬迁等辅助工作和设施全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水域作业的船租费除外。

（9）本工程按中标单价承包，除因不可抗力原因或发生重大方案性设计变更造成费用增加外，不作调整。本合同所涉及的单价均为含税单价，所有应交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0）本工程禁止转包。

**十三、工程技术和质量要求**

13.1 孔径要求：终孔孔径≥Φ91mm。

13.2 岩芯采取率与整理 ：

（1）岩芯采取率在完整的岩层中不宜小于90%，在强风化岩层中不宜小于65%，黏性土层中不宜小于85％，砂类土层中不宜小于65%，破碎岩层、卵（碎）石土层不宜小于50%，断层破碎带等重点研究段宜提高岩芯采取率，并不得遗漏对工程有重要影响的软弱夹层和滑动面等。

（2）取出的岩芯，应自上而下按次序装箱，不得颠倒或任意拉长，岩芯应按规定编号，每回次应填放岩芯牌，岩芯箱箱子规格要符合要求且结实。

13.3 钻孔位置与垂直度：

（1）钻孔应严格按照测量放孔位置实施，确有困难时需经现场地质人员同意后才能变更位置。

（2）钻孔垂直度为90°，顶角偏差不超过3°/100ｍ。

13.4 相关测试、样品采集和包装：

（1）钻探中覆盖层要进行原位测试，测试深度自孔深0.5m开始。原位测试要尽量保持连续性，如遇到漂石则采用钻探将其打穿后继续进行原位测试。覆盖层为细粒土时进行标贯试验，为粗粒土进行N63.5或N120动力触探试验。

（2）不同地层、不同岩性的岩石应分别取样，每种不得少于三组，每组单个样品长度不得小于15cm，直径不得小于75mm；黏土层，应采用取土器取原状样，每2m深度范围内应取样一组，用PVC管密封保存。岩溶区的钻孔中应分层采集岩土试样，记录钻具自然下落或自然减压，以及漏水、水色突变、冲洗液发生异常变化的位置及起止深度，并测定岩芯的岩溶率。

13.5 简易水文观测及特殊情况 ：

（1）在以清水为冲洗液的钻孔每班至少要测1-2次孔内水位，泥浆或植物胶护壁钻进的钻孔可以不测。

（2）必须观测终孔稳定水位，观测时间为终孔后24-48小时。

（3）钻进时遇有涌水、漏水等现象应及时记录其孔深。

13.6 孔深的测量：

（1）每钻进10m、终孔后均要进行一次孔深测量。

（2）测量要使用合格的测量工具。

（3）终孔后由地质编录员或钻孔验收员在现场进行量测，实际孔深以终孔验收量测为准。

13.7 原始班报表：

（1）在现场用钢笔或签字笔及时填写，真实准确。

（2）由交接班班长和机长亲笔签字,不得代签。

（3）班报表保持整洁，终孔验收合格并测量终孔稳定水位后移交现场地质人员。

13.8 封孔及岩芯处理：

（1）钻孔终孔验收合格后采用水泥砂浆封孔。

（2）对需要长期保存的钻孔岩芯，按照地质人员的指示搬移至岩芯库房。对不需要长期保存的岩芯，将岩芯及岩芯牌按顺序就地挖坑摆放，上覆盖塑料薄膜后盖土掩埋，盖土厚度不小于20cm。

13.9抽水试验按照《水电水利工程钻孔抽水试验规程(DL/T5213-2005)》有关规定执行。主要技术要求如下：

（1）抽水孔的孔位、试段应由地质人员在现场确定。

（2）应在[洗井](https://baike.baidu.com/item/%E6%B4%97%E4%BA%95)结束，洗井质量达到规定要求后进行。

（3）试验前，应根据井孔结构、[水位降深](https://baike.baidu.com/item/%E6%B0%B4%E4%BD%8D%E9%99%8D%E6%B7%B1)、流量及其它条件，合理选择[抽水](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A%BD%E6%B0%B4)设备和测试仪具。

（4）抽水设备安装后，应先进行试抽，经调试能满足试验要求后，再正式抽水。

（5）在抽水试验中，应及时进行[静止水位](https://baike.baidu.com/item/%E9%9D%99%E6%AD%A2%E6%B0%B4%E4%BD%8D)、动水位、恢复水位、流量、水温、气温等项观测，并及时如实记录，不得任意涂改或追记。

（6）如遇水位、流量、水的[浑浊度](https://baike.baidu.com/item/%E6%B5%91%E6%B5%8A%E5%BA%A6/9084058)及机械运转等发生突变时，应做详细记录，并及时查明原因。

（7）抽水试验中应做好[地面排水](https://baike.baidu.com/item/%E5%9C%B0%E9%9D%A2%E6%8E%92%E6%B0%B4)，使抽出的水排至试验孔影响范围以外。

13.10压水试验按照《水电水利工程钻孔压水试验规程(DL/T5331-2005)》有关规定执行。主要技术要求如下：

（1）压水孔的孔位由地质人员现场确定，进入基岩后应分段进行压水试验。

（2）应在[洗井](https://baike.baidu.com/item/%E6%B4%97%E4%BA%95)结束，洗井质量达到规定和观测稳定水位后进行。

（3）试验方法应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段压水方法，试验宜为每5m一段。对于强透水的岩体、构造破碎带、裂隙密集带、岩层接触带等，应根据具体情况确定试段长度。相邻试验段应相互衔接，可少了重叠，但不能漏段，残留岩心可计入试验长度。

（4）止水栓塞可采用双管和单管顶压。

（5）在压水试验中，应及时进行时间、表压力、流量、止水效果等项观测，并及时如实记录，不得任意涂改或追记。

（6）如遇水位、流量、压力及机械运转等发生突变时，应做详细记录，并及时查明原因。

**十四、工程施工的质量验收**

14.1 本工程施工钻孔的验收，由甲方负责，乙方配合。

14.2 乙方须在钻孔终孔前4小时内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起拔套管和转场搬迁，否则不予验收。

14.3 验收结束后，甲方填写单孔《钻孔验收单》，项目完结后甲方填写《工程钻探实际工作量核定表》和《工程钻探施工承包价款完工结算表》，经有关人员审核签字确认后作为工程施工承包价款的结算依据。

**十五、** [**违约责任**](http://baike.so.com/doc/3021265.html)

15.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约定支付劳务作业工程款，每延误一日，向乙方支付延误支付款额0.5‰的违约金。

（2）甲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贰万元，甲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5.2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完工结算后合同总金额0.5‰的违约金。

（2）乙方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贰万元的违约金，乙方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六、 争议**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自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约定的工程作业内容**[**完工且验收合格**](http://baike.so.com/doc/5429973.html)**、工程价款结清后失效。**

**十八、其他**

18.1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甲方有权对布孔位置和工程量进行调整，若导致经现场项目人员验收合格的孔报废，甲方须承认该报废孔的量。

18.3 乙方若出现严重违约或进场后无故撤场的情形，乙方将无条件退出甲方《外部采购合格供应商目录库》，此后不再准许入库。

**十九、本合同共捌份其中正本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合同副本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询价人）：（盖章） 乙方（被询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 或授权代表：

经办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 址：

地 址：成都市太升北路35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第二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5100 1426 2080 5012 5148 账号：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根据《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委托单位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中标人

（受托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 甲方的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技术咨询审查服务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服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 乙方的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五、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六、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技术咨询审查服务合同失效日止。**

**七、 本合同作为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务合同的附件，与技术咨询审查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八、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甲方：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 乙方：

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或：　　　　 　法定代表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务中创造安全、高效的工作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委托单位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受托单位（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工作安全责任书：

**一、 甲方职责**

1.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1.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1.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工作，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1.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1.5．组织对乙方工作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 乙方职责**

2.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2.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http://www.govyi.com/gongwenxiezuo/zhineng/Index.shtml)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工作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2.4、乙方应在工作时保障公路交通安全，若因工作原因造成公路上车辆和行人的安全事故均有乙方负责。在工作时，存在安全隐患，需要封闭道路则乙方自行与当地政府联系。

2.5．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2.6．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工作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工作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2.7．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工作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2.8．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工作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2.9．所有工作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2.10．工作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工作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2.11．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2.12.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文明、安全施工，应当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后上岗。在工作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可能发生的机具、人员和第三人安全责任事故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承接方自行承担，委托方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

2.13本合同正本两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方、乙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作为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合同的附件。

甲 方：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  乙 方：

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经办部门负责人：

时间： 年 月 日

**询价采购商报价函**

**致：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了贵单位发出的资阳至潼南（川渝界）高速公路资潼A2标段施工图勘察设计K133+160-K133+380高填方补勘钻探劳务询价采购邀请函，接受贵方邀请函提出的各项要求，自愿参与该项目报价。

一、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预估工作量 | 价格  (元/m) | 预计合价（元） |
| 1 | 基岩及覆盖层 | 145m |  |  |
| 合计 | | | |  |

**注：钻探报价中包括设备、材料、人工、安全文明施工、进出场、修路、搬家、平场、青苗赔偿、管理、利润、税金等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

二、工期

工期自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次日起算。

工期合计：日历天。

三、服务承诺

1、依据贵方的管理目标、技术要求，服从统一安排和现场负责人的统一指挥，接受贵方现场人员的质量安全的管理监督；执行贵方提供的任务书实施要求，确保达到质量、安全标准。

2、加强施工现场的管理，保证在整个钻探过程中的文明生产、安全生产，做好预防保障措施，一旦出现类似意外事件，均由我全部负责，与贵方无关。

3、保证钻探过程中采用先进工艺及适当的冲洗液，确保满足地质技术要求和相关孔内原位试验要求。其余严格按照询价函“**工程质量、安全要求**”执行。

四、附件

1、加盖单位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加盖单位鲜章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